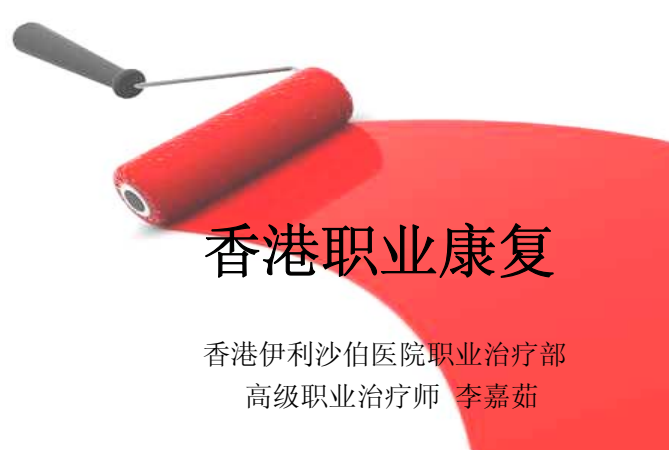




香港职业康复

香港伊利沙伯医院职业治疗部
高级职业治疗师 李嘉茹



康复最终目标是帮助病人回归社会：重建愉快及有意义的家庭、工作与闲暇生活。对于在工作年龄范围内的病人来说，回归工作是最大心愿之一。传统康复治疗针对帮助患肢恢复原有的功能致最大程度，其强度有限，往往达不到实际工作对体能的要求，未能把患者潜在能力有效发挥。职业康复以工作能力强化训练为基础，主要针对提升工作能力及耐力，结合心理适应、工作迁就及环境改变等手段，务使患者能回归工作。

香港的公营医院是由医院管理局(简称“医管局”)管理。医管局辖下共有 41 间公立医院和医疗机构、47 间专科门诊及 74 间普通科门诊，地点遍及全港。普通科门诊为病人提供一般医疗保健服务，专科门诊则提供更高水平的治疗，同时又采纳现代崭新的医疗科技，为病人提供適切治疗。香港的公营医院及门诊会按其所属区域，划分为七个医院联网。每个联网都有急症、康复及疗养医院，专科及普通科门诊。病人接受的康复治疗会分为住院及门诊。职业康复一般都以门诊形式提供，并于每个医院联网职业治疗部特定的职业康复中心才提供服务。本人工作的是九龙中联网伊利沙伯医院职业治疗部，在此为大家介绍香港医院的职业康复治疗工作。

香港医院中的职业康复治疗工作流程简单总结如下：

香港伊利沙伯医院职业治疗部提供的职业康复有 4 个部份，包括 1) 工作能力评估；2) 工作能力强化训练；3) 复工安排；及 4) 再培训及就业服务。在香港, 如此康复的范畴实属全面；加上多年累积的个案处理, 经验丰富。

1. 工作能力评估

职能评估由职业治疗师完成。病人由医生转介过来后，治疗师给予安排面谈、工作分析和功能评估，然后由再进一步给予体能、耐力方面的评估。评估后由治疗师分析结果，制定并安排有针对性的工作强化训练。职业治疗助理员在这个流程中协助职业治疗师安排及监察病人进行评估及训练，一个团队成员互相之间的紧密协作。

2. 工作能力强化训练

工作强化训练内容由职业治疗师制定，助理员负责执行。病人基本都会按照规定的时间参与强化训练计划，治疗频率为每周 2 至 3 次，每次持续时间 1.5 至 4 小时，每个项目锻炼 15 分钟，一个疗程约

10-12 周。训练目标一般是让病人能够达到半天工作耐力。每个病人都有一份自己的训练安排表，病人会锻炼工作习惯，需每次自行依照项目进行锻炼，有些项目病人需每次填写日期、训练工作量和锻炼时的辛苦程度。这种方式有助于提高病人的主动参与性，而且能够让其了解自己的能力进展。



在香港，工作强化训练内容会采用具有针对性的仿真工作站作训练项目，它可以让病人在一个仿真的或模拟的工作环境中进行训练。工作站的设计本意是要接近真实的工作环境，可以看成是病人复工前的过渡环境，可以帮助病人找回“工作者”的角色，在训练中提高其完成工作所需的体能耐力。伊利沙伯

医院职业治疗部提供给病人训练的模拟工作站的种类较多，包括有建筑、组装、电工、驾驶、机舱服务、清洁卫生、医护、提举和转移等工作站，这为国内将来开展职业康复训练的项目安排上提供了很好的启发作用。

病人在康复期间不但要面对身体功能受限、体能耐力下降问题，而且还容易出现心理社交方面障碍，所以香港的职业治疗师在职业康复过程中穿插着个案管理手法，对病人在康复过程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跟进和协助。比如训练效果不理想，如病人不投入，抗拒增加训练量等，治疗师就需要尝试采用辅导等介入手法了。在职业治疗工作中，辅导介入是非常重要的。就业心理障碍的辅导可以分为三类：第一阶段，预防性教育；第二阶段，对因为疾病而出现的早期心理问题的介入；第三阶段，对已经形成心理问题的病人可由心理治疗师给予一对一的治疗。在治疗中遇到的大部分是属于第二类病人，采用积极的、有效的处理措施可以避免病人发展为第三阶段。

3. 复工安排

香港职业治疗还有一个重要项目就是“复工安排”。采用渐进式复工安排可以使伤员尽早重投工作岗位，减少人力资源的浪费；亦预防严重心理社交方面障碍的形成。职业治疗师应用“个案管理”工作方法处理，个案管理人（一般称为个案经理）扮演了协调的角色：①跟进伤员康复程度，透过职业治疗工作能力评估，得悉病人受伤部位的剩余症状及对工作的影响；②联络伤员的上司了解工作要求，索取有关伤员工作流程表及了解一般伤员复工安排；③与伤员一同评核复工工作流程，探讨可行有效方案促使伤员能安全重投工作岗位。这种做法可避免在康复期间产生医疗依赖，防止就业意愿倒退，并让病人在现实的工作环境中训练和适应，有针对性地解决在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

复工安排会涉及工作迁就，工作迁就可从三方面着手：①工具或工作站改装或添置；②重整工作内容，如工时、工作量、生产率等，规划渐进式复工计划，让伤员在工作单位上进行适切的工作强化训练；③安置伤员在机构中其它合适的岗位，继续作出贡献。

4. 再培训及就业服务

对于未能成功回到原本工作而需转换工作的病人，就会接受再培训服务。再培训服务是香港职业康复中的重要一环，它以现有医院的职业康复服务为基础，结合本地社会提供的雇员再培训课程、职业技能训练及展能就业服务，协助病人发挥个人能力，重新投入新工作。再培训服务中的每一位学员均由一位指定职业治疗师及就业主任安排所有服务和训练，内容包括职业能力评估、求职面试技巧训练、就业辅导、体力及工作能力训练、职业技能培训、安排劳工处展能就业服务、于有关公司实习、就业选

配、职前及职后跟进服务。再培训服务是职业康复治疗的很好补充和延续，随着国内的残疾工友对再就业服务的需求增加，可以将此工作理念引进并尝试开展。

总结

香港伊利沙伯医院职业治疗部提供的职业康复范畴实属全面；加上超过 15 年累积的个案处理，经验丰富。工伤或患长期病患的人士，都能受惠于全面的职业康复，回归工作。藉着以上的服务介绍，希望能为国内将来开展职业康复的项目提供启发作用。有兴趣作进一步交流，欢迎与本人联络 (leeky@ha.org.hk)。



台湾职灾劳工职业重建服务之现况与期待

高雄长庚纪念医院 职灾劳工重建中心 张瑞昆

台湾过去的职灾劳工保险普遍着重「被动式补偿」，强调给予金钱上的补偿、补助，职灾劳工重建的重视始于 2002 年之「职业灾害劳工保护法」，此法除了明订有关职灾劳工补助、职业病鉴定程序条文外，并规定雇主及政府在职灾劳工重建的角色与功能；其后于 2004 年所订定的「职业灾害劳工职业重建补助办法」，列出职灾劳工重建服务内容包括：心理辅导、工作能力评估及强化、职务再设计、职业辅导评量、职业训练、就业服务等，自此台湾职灾劳工的照护，除从过去强调职灾的预防、诊断、及医疗，更向前迈入「建设性补偿」之辅导、强化职灾劳工的就业、以保障职灾劳工伤病后的生活；而「职业灾害劳工职业重建补助办法」则是给予提供职业重建服务单位的经费补助。

2003 年台大医院接受劳保局之补助开始设置职业病防治中心，至 2009 年为止共设置了九个职业伤病诊治中心，但都集中于台湾本岛，目前诊治中心提供的服务大多集中于职业伤病的治疗、复健、鉴定，由职业医学专科医师主导，少数的诊治中心与职灾劳工工作强化训练中心以及职灾劳工职业辅导评量中心有较佳的连结，因此也可提供职灾劳工重返工作较积极的转介协助。2005 年起，台湾劳工保险局开始补助医院、学校、机构或团体等单位，申请职业灾害劳工职业重建计划之运作，主要服务以提供工作能力评估及强化居多。最初仅有三个单位申请执行，至 2013 年已有 10 个单位提供工作能力评估及强化，9 个单位提供心理辅导及社会适应，5 个单位提供职业辅导评量，2 个单位提供就业服务，2 个单位提供职务再设计服务，以协助职灾劳工复工。

职灾劳工进入工作能力评估与强化训练服务的管道，包括医疗系统的直接或间接转介及其它通报系统(例如:工会、机构或个案本身)。在医疗系统方面，当职灾劳工接受急性医疗及/或医疗复建的同时，由个案管理员进行初始的评估决定了解劳工复工的困难，如果初始评量结果发现个案有工作能力评估与强化训练需求，则直接进入积极重返工作准备的服务系统。在通报系统方面，各县市的劳工局职灾劳工个案管理单位，为接受通报职灾个案的主要窗口，可以针对职灾劳工职灾的情况进行了解及建档，并提供各项服务，例如：提供个案经济、法律、心理或家庭支支持、转介职训局职业训练计划、劳保局工作能力评估及工作强化训练或其它职业重建方案。

以职灾劳工进入工作强化服务之流程来说，服务阶段区分：晤谈阶段→评估阶段→目标拟定阶段→强化阶段→结案阶段(复工)，整体时间限制为 8 周。当职灾劳工完成工作强化训练后，将协助个案返回职场并依训练状况进行调整或进一步接受职务再设计等相关服务。后续追踪期设定为 1-3-6 月，之后将依规